



水務署

Water Supplies Department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七號入境事務大樓

Immigration Tower, 7 Gloucester Road, Hong Kong

電子郵件
e-mail wsdinfo@wsd.gov.hk

電話
Telephone 2829 4367

圖文傳真
Facsimile 2824 0578

檔號
Reference (6) in WSD 3318/50 Pt.5 T/J(10)

致：所有持牌水喉匠及認可人士

水務署通函第 9/2015 號 實施新改善措施以控制內部供水系統建造的 專責小組

為應對食水含鉛事件，水務監督推行了多項新改善措施¹，以控制內部供水系統的建造。為實施新改善措施，包括使措施能暢順地實行，一個由水務署副署長擔任主席，成員來自水喉業業界、承建商協會、水喉物料供應商及物料試驗室等的專責小組，已新近成立。專責小組的職責範圍和組成可見於本函附件。專責小組已於 2015 年 11 月召開首次會議，經專責小組的會議後，現實施以下各項安排，在此等事項或相關事項上，此通函將取代之前所發的通函。

喉管及裝置的一般認可及批准展開水喉工程的過渡安排

以下的過渡安排將生效至並包括 2016 年 3 月 31 日為止：

- (a) 關於須符合英國標準 6920 的喉管及裝置，水務監督會接納已測試符合英國標準 6920:2000 (須附上相關有效證書或測試報告)，並額外具有符合英國標準 6920:2014 有關抽取鉛和硼的補足測試報告的喉管及裝置。
- (b) 關於在水務表格 WWO46 (WWO46) 附件內申報仍未取得水務監督的一般認可的喉管及裝置，若負責該水喉工程的持牌水喉匠在 WWO46 附件內作出下列保證，水務監督會考慮准許持牌水喉匠展開相關的水喉工程：

¹ 部份新改善措施亦適用於消防供水系統。

保證

我在此保證我會在水喉工程的最終檢查前，為我在本附件的喉管及裝置說明項下標有星號“*”的喉管及/或裝置，取得水務監督的一般認可，並相應地修改本附件及獲得水務監督對該修改的批准。

為避免任何疑問，上述的過渡安排只適用於提交水務表格 WWO46 第 I 及 II 部份尋求許可展開水喉工程的申請。

WWO 46 附件的修訂 (6/2012a 版本)

若在 2015 年 11 月 1 日前已提交 WWO46 (即使用 6/2012a 版本的 WWO46)，並已獲展開相關水喉工程的許可，任何隨後提交與水務監督關於該 WWO46 的附件的修訂，可藉修改附件內容的形式進行，並由持牌水喉匠及認可人士在修改處簽署作實。為避免任何疑問，修訂本身並不須提交新的 WWO46 第 I 及 II 部份，唯此方法不適用於修訂 WWO46 的附件(10/2015 版本)。

在提交 WWO46 後更換持牌水喉匠

若需更換持牌水喉匠，須盡快向水務監督提交新的 WWO46 第 I 及 II 部份 (如 WWO46 是在 2015 年 11 月 1 日前提交，應使用 6/2012a 版本；如 WWO46 是在 2015 年 11 月 1 日或以後提交，應使用 10/2015 版本)及之前已獲批准的 WWO46 和附件的複本；新的 WWO46 第 I 及 II 部份在遞交前，須由相關的人士簽署，包括申請人，認可人士及新的持牌水喉匠。為避免任何疑問，若沒改變已向水務監督提交的水管工程計劃及 WWO46 的附件，更換持牌水喉匠本身不須重新提交這些文件。

熱塑性喉管的測試要求

由 2016 年 4 月 1 日開始，熱塑性喉管須符合水務署網頁上所列明的相關英國標準，以獲得水務監督的一般認可。請注意，用於飲用水供應系統上的熱塑性喉管，亦須符合在水務署網頁上所列明的英國標準 6920 的相關版本。

罰分制度下的上訴機制

以下是罰分制度的上訴機制，將由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試驗推行，為期 9 個月：

若持牌水喉匠不同意水務監督發給他/她的水務表格 WWO1008 (WWO1008)，在 WWO 1008 的信件發出日期之後的 14 天內，可向有關的高級工程師/客戶服務(區域) 提出上訴，並提供有關理據。高級工程師/客戶服務(區域)會展開調查，包括在有需要時與持牌水喉匠會面，之後會將決定告知持牌水喉匠。若發出的 WWO 1008 可引發暫時吊銷持牌水喉匠牌照的程序，在高級工程師/客戶服務(區域)作出相關上訴的決定前，程序將不會被啟動。

上訴機制將在試驗推行 6 個月後進行檢討。

查詢申請供水熱線

為進一步方便關於供水申請的查詢，各水務署客戶服務區於最近已設有熱線。有關熱線連同一份更新了的負責處理供水申請人員的名單，已上載於水務署的網站：

http://www.wsd.gov.hk/filemanager/tc/share/pdf/list_case_officers.pdf

如對本通函有疑問，請致電本署工程師/客戶服務(技術支援)1 (電話：2829 5657)查詢。

水務監督

(原文已簽署)

(林正文 代行)

附件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副本交送：

房屋署 (致:SM/QM)

屋宇署

建築署

消防署

香港房屋協會

香港建築師學會

香港工程師學會

香港測量師學會

英國特許水務學會—香港分會

香港水喉潔具業商會

香港持牌水務專業學會

香港喉管從業員總會

香港水務專業協會

香港給排水學會

水務技術同學會

香港註冊消防工程公司商會有限公司

香港地產建設商會

香港專業教育學院

建造業議會

香港建造商會有限公司

香港建築業承建商聯會有限公司

香港機電工程商聯會

承建商授權簽署人協會有限公司

註冊小型工程承建商簽署人協會有限公司

香港註冊承建商商會有限公司

屋宇設備運行及維修行政人員學會

香港空調及冷凍商會有限公司

WSD 3318/15/81

實施新改善措施以控制內部供水系統建造的 專責小組

職責範圍

指導、監察和檢討用以控制內部及消防供水系統建造的新改善措施的實施。

成員名單

(A) 來自水喉業業界、承建商協會、水喉物料供應商及物料試驗室的代表

機構名稱

1. 香港持牌水務專業學會
2. 香港水喉潔具業商會有限公司
3. 香港給排水學會有限公司
4. 香港建造商會有限公司
5. 香港機電工程商聯會
6. 香港建築業承建商聯會
7. 承建商授權簽署人協會
8. 註冊小型工程承建商簽署人協會
9. 建築材料試驗所協會 (兩位代表)
10. 彬記(國際)有限公司
11. 金特霸(香港)有限公司
12. 順利建材潔具有限公司

(B) 出任主席/成員的水務署人員

1. 水務署副署長 (主席)
2. 助理署長/客戶服務
3. 總工程師/客戶服務

秘書

水務署高級工程師/客戶服務(技術支援)1
